

的财产。

二、被执行人杨君惠负担本案执行费5684元及加倍支
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（按实际付款时间计算）。

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。

审 判 员 戴留杰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

书 记 员 童和秀子

